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魏汎寬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279

傳真：02-8788-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12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030797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及授課大綱各1份 (17049877_1103079783_1_ATTACH1.doc、
17049877_1103079783_1_ATTACH2.pdf、17049877_1103079783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委託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系辦理110學年度第1
學期「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進修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學分
班研習計畫」及授課大綱各1份，請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報
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0年9月3日北市大殊字第1106020659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進修期間：110年10月起至110年12月止。
- 三、實施對象及資格：
 - (一)臺北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現職合格教師（持有國民小學
教師證書者）。
 - (二)臺北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現職合格特教教（持有特教教
師教師證書者）。
 - (三)臺北市公、私立幼兒園現職合格專任教師（持有幼兒園
教師證書者）。

大佳國小 1100907



RHAA1103005290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5日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將報名表（正本）、教師合格證書（影本）及學書（影本），逕寄臺北市立大學特教系郭助教收（資料有缺者不接受報名），恕不接受傳真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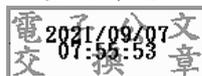
(三)錄取方式：書面審核，依收件順序優先錄取。錄取名單請於110年10月13日後至以下網址查詢 (<http://spec.utapei.edu.tw/>)。各科報名人數不足10人時，則暫停開班。

五、修業期滿成績合格者，由該校發給學分證明書，成績不及格者，將不發予學分證明書。

六、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校特教系郭欣佩助教，聯絡電話：(02)2311-3040分機411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